

##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3 年度与关联方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慧燃”）、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燃”）、武汉蓝焰自动化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武汉蓝焰”）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8,350 万元。现根据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 2023 年度与广州金燃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5,000 万元，本次调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后，202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3,350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杨斌先生、林建芬女士、张宏业先生对此议案应当回避表决。

##### 2、调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明细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原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额	本次调整后 2023 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2 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等	重庆慧燃	销售燃气表、流量计、提供技术服务等	市场价	550.00		550.00	26.62	316.36
	广州金燃	销售燃气表、控制器、流量计、设备、提供	市场价	5,000.00	3,000.00	8,000.00	489.88	3,841.5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原预计金额	本次调整额	本次调整后 2023 年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2022 年)发生金额
		技术服务服务等						
	武汉蓝焰	销售燃气表控制器、流量计控制器、提供服务等	市场价	8,000.00		8,000.00	1,263.14	4,461.55
	小计			13,550.00	3,000.00	16,550.00	1,779.64	8,619.41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商品等	重庆慧燃	采购智能模块、物联网设备、技术服务等	市场价	300.00		300.00	50.00	79.34
	广州金燃	采购智能燃气表、服务等	市场价	4,000.00	2,000.00	6,000.00	392.50	3,763.69
	武汉蓝焰	采购加工等服务	市场价	500.00		500.00		0.00
	小计			4,800.00	2,000.00	6,800.00	442.50	3,843.03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住所	关联关系
重庆慧燃	齐研科	2,000 万元	智能燃气设备、仪器仪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及相关配套设备的销售与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开发与集成等。	重庆市南岸区南湖路 4 号 3 楼	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董事林建芬女士、张宏业先生分别担任武汉蓝焰、重庆慧燃、广州金燃董事职务，相关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中关于关联方的规定。
广州金燃	文哲明	2,000 万元	供应用仪表及其他通用仪器制造、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制造、通用和专用仪器仪表的元件、器件制造、软件开发等。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骏马大道 19 号自编 2 栋 1#301 室	
武汉蓝焰	安文凤	1,000 万元	燃气技术与设备、自动化控制技术与设备、机电产品应用技术及计算机系统应用技术的开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武汉市东西湖区慈惠街慈惠大道 351 号	

上述关联方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经审计）

单位：万元



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慧燃	5,604.04	2,791.66	5,594.59	630.83
广州金燃	10,565.54	7,983.27	11,809.98	528.91
武汉蓝焰	21,152.70	12,331.35	14,757.86	1,943.51

履约能力分析：公司认为上述各关联人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日常交易中能履行合同约定，不会给本公司带来坏账损失。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调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正常经营活动而发生，上述交易均属于公司基于日常经营需要与关联方进行的正常业务往来。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市场上能够较为方便获得同类业务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由公司 与关联方遵循诚实信用、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协商确定，具体的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合同协议约定。

####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实际业务需求签署相关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包括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与关联方资源共享、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互补协同效应，提升公司业务的竞争优势。

公司在遵守上市规则审批及披露程序的前提下，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五、独立董事意见

#### 1、事前认可意见

该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日常经营性活动，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在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程序的前提下，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 2、独立意见

本议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本次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调整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并将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